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朱安聆
傳真：03-8235531
電話：03-8227171-304
電子信箱：picnic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0800888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(以下簡稱保訓會)建置上線之
公務人員保障事件線上申辦平臺，請各機關(構)配合使
用，並轉知所屬踴躍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保訓會108年5月3日公保字第10810601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保訓會建置旨揭線上申辦平臺，以因應電子化服務趨勢，
並於保訓會全球資訊網右側設置「公務人員保障事件線上
申辦平臺」專區(網址：<http://www.csptc.gov.tw>)，期
減少保障事件當事人及機關(構)郵寄或親送保障事件書
類之時間、費用及人力成本，並使當事人或機關(構)得
即時接收有關保障事件程序之重要通知事項，以提升行政
服務品質及效能，並達到節能減碳之目標。
- 三、為使答辯(復)機關(構)使用旨揭平臺更趨完備需求，
保訓會新增機關端功能如下：
 - (一)提供機關母帳號加開及分案予多層子帳號功能，以利
各機關內部業務分工。
 - (二)提供機關母帳號審查子帳號之功能



傳資料之正確性及落實權責之劃分。

(三) 相關案件查詢功能。

四、另為使公務人員保障法之保障對象或保障事件應答辯

(復)之機關(構)，瞭解旨揭線上平臺架構及操作內容，保訓會特製作該平臺簡要說明及操作手冊，請貴機關(構)於辦理公務人員保障案件時，配合使用該平臺上傳答辯(復)資料，並轉知所屬踴躍利用該平臺進行保障事件救濟程序。又貴機關(構)於規劃辦理相關人事講習或訓練活動時，請配合納入旨揭線上平臺操作宣導課程。

五、旨揭平臺簡要說明及操作手冊(當事人與機關部分)隨時更新於上開平臺專區，供各界下載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